

总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记录

2014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2 时 15 分在维也纳总部举行

目 录

议程项目 ¹	段 次
一 通过会议议程	1—2
5 大会安排	3—10
(a) 通过议程和分配项目供初始讨论	3—5
(b) 本届常会闭幕日期和下届常会开幕日期	6—10

¹ GC(58)/22 号文件。

与会人员

主席

阿齐兹先生（斯里兰卡），大会主席

成员

贝利先生（加拿大），大会副主席

安德雷亚·拉托雷先生（智利），大会副主席

沙林格先生，代表 HERDAN 先生（德国），大会副主席

纳杰菲先生，代表 KAMALVAND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大会副主席

关刀先生，代表 CHOI 先生（大韩民国），大会副主席

哈塞斯先生，代表 SLAVINSKIS 先生（拉脱维亚），大会副主席

马尼翁加女士，代表 MUTANDIRO 女士（津巴布韦），大会副主席

斯图尔特先生（澳大利亚），全体委员会主席

ESPINOZA SOLANO 先生，代表 AGUILAR CASTILLO 先生（哥斯达黎加），其他成员

KALA 女士（爱沙尼亚），其他成员

SMIRNOV 先生，代表 KIRIENKO 先生（俄罗斯联邦），其他成员

GREYLING 女士，代表 JOEMAT-PETTERSSON 女士（南非），其他成员

JONES 女士，代表 GRIMES 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其他成员

HUSHEK 先生，代表 MONIZ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其他成员

理事会主席

阮帖先生（越南）

秘书处

李邓慧慧女士，负责管理司的副总干事

委吉瓦丹妮女士，委员会秘书

一 通过会议议程

(GC(58)/GEN/1 号文件)

1. 主席说，建议的会议议程载有两个列在“大会安排”项目下的传统分项目，即“通过议程和分配项目供初始讨论”和“本届常会的闭幕日期和下届常会的开幕日期”。

2. 议程获得通过。

5. 大会安排

(a) 通过议程和分配项目供初始讨论

(GC(58)/1 号及其 Add.1 号、2 号和 3 号文件)

3.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委员会正在审议的只是是否建议将给定项目列入议程的问题、供初始讨论的项目分配和建议的项目次序。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二条，委员会成员不应对任何项目的实质性问题进行讨论，但如涉及是否建议将该项目列入议程的问题时，则不受此限。

4. 如无异议，他将认为委员会希望向大会建议本届常会的议程包括 GC(58)/1 号文件所列的所有项目以及 GC(58)/1/Add.1 号和 Add.2 号文件所载的补充项目，供初始讨论的项目分配和项目次序应当如这些文件中所建议的那样。

5. 会议决定如上。

(b) 本届常会闭幕日期和下届常会开幕日期

6. 主席说，一般性辩论占用的时间是影响大会常会时间长短的主要因素之一。迄今已登记发言的代表超出 100 名，而且在发言者名单截止前几乎肯定还会有人列入其姓名。不过，有全体代表团的合作和善意，本届常会理应能够按计划结束。

7. 如无异议，他将认为总务委员会希望向大会建议本届常会的闭幕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

8. 会议决定如上。

9. 主席提议委员会向大会建议下届常会的开幕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

10. 会议决定如上。

会议于下午 2 时 25 分结束。